

《南京江北新区控制性详细规划》
NJJBb020—03规划管理单元及NJJBb040—04规划
管理单元图则修改

- 地 址：南京江北新区天浦路28号
- 邮 编：211899
- 网 址：njna.nanjing.gov.cn
- 咨询电话：025-88029817

南京江北新区管理委员会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二〇二六年六月

前言

为推进基础设施建设，我局组织开展了《南京江北新区控制性详细规划》NJJBb020—03规划管理单元及NJJBb040—04规划管理单元图则修改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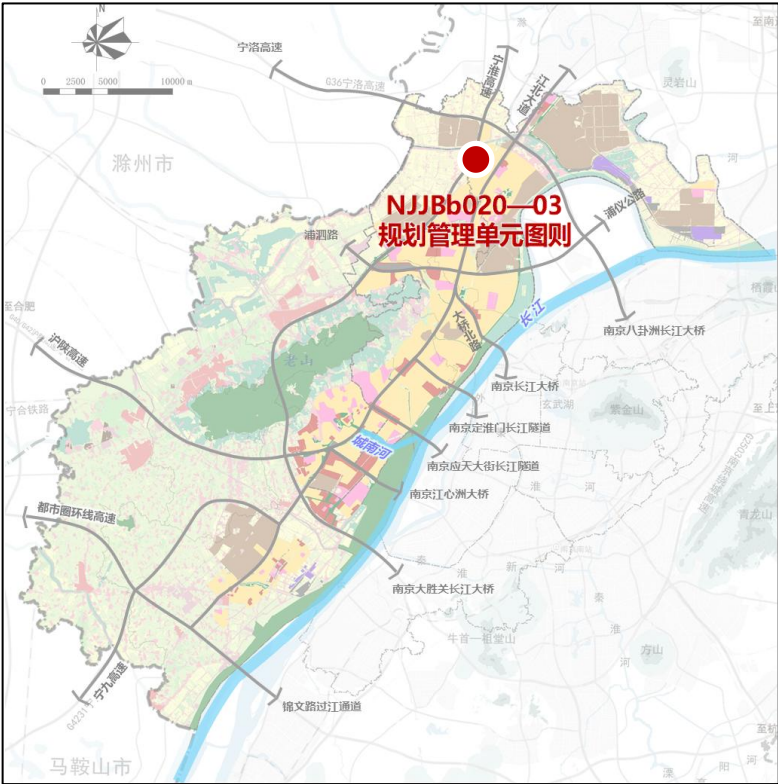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南京市国土空间规划条例》，现将《南京江北新区控制性详细规划》NJJBb020—03规划管理单元及NJJBb040—04规划管理单元图则修改成果向社会予以公布。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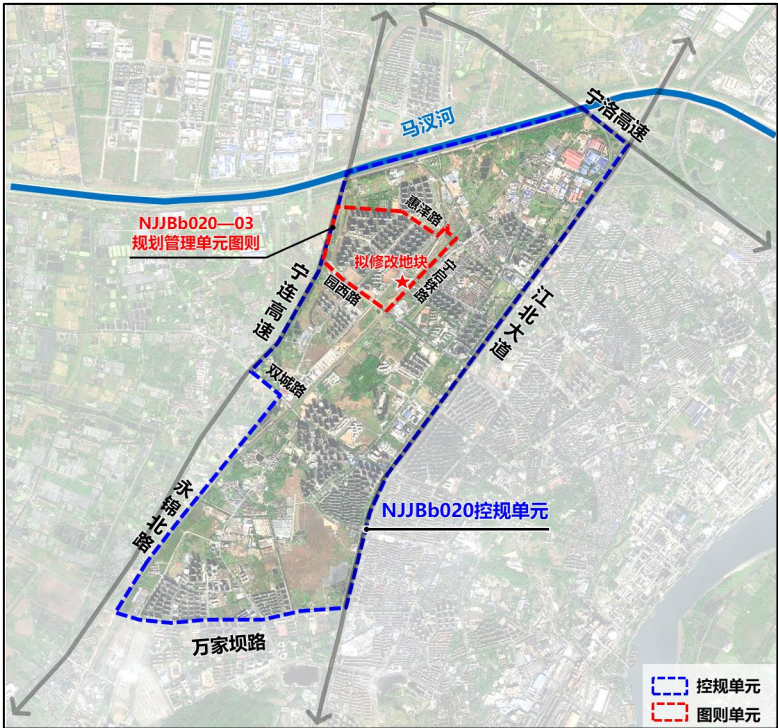
- 1、本规划是城市发展的控制与引导性文件，不代表具体的项目实施计划和实施方案。一旦有建设行为，应依据批准的具体项目建设方案实施。
- 2、国土空间规划是不断优化更新的过程，规划内容以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南京江北新区管理委员会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存档备查的最新版本为准，同一地区同内容深度规划若有更新，南京江北新区管理委员会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将依法及时在网站上公布，本材料自动作废。
- 3、本材料版权及解释权归南京江北新区管理委员会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所有，未取得版权人的书面授权，谢绝改变、分发、发布或使用本材料图文资料。

区位

NJJBb020—03规划管理单元图则位于葛塘街道，东至宁启铁路，南至园西路，西至宁连高速，北至惠泽路，用地面积约95.99公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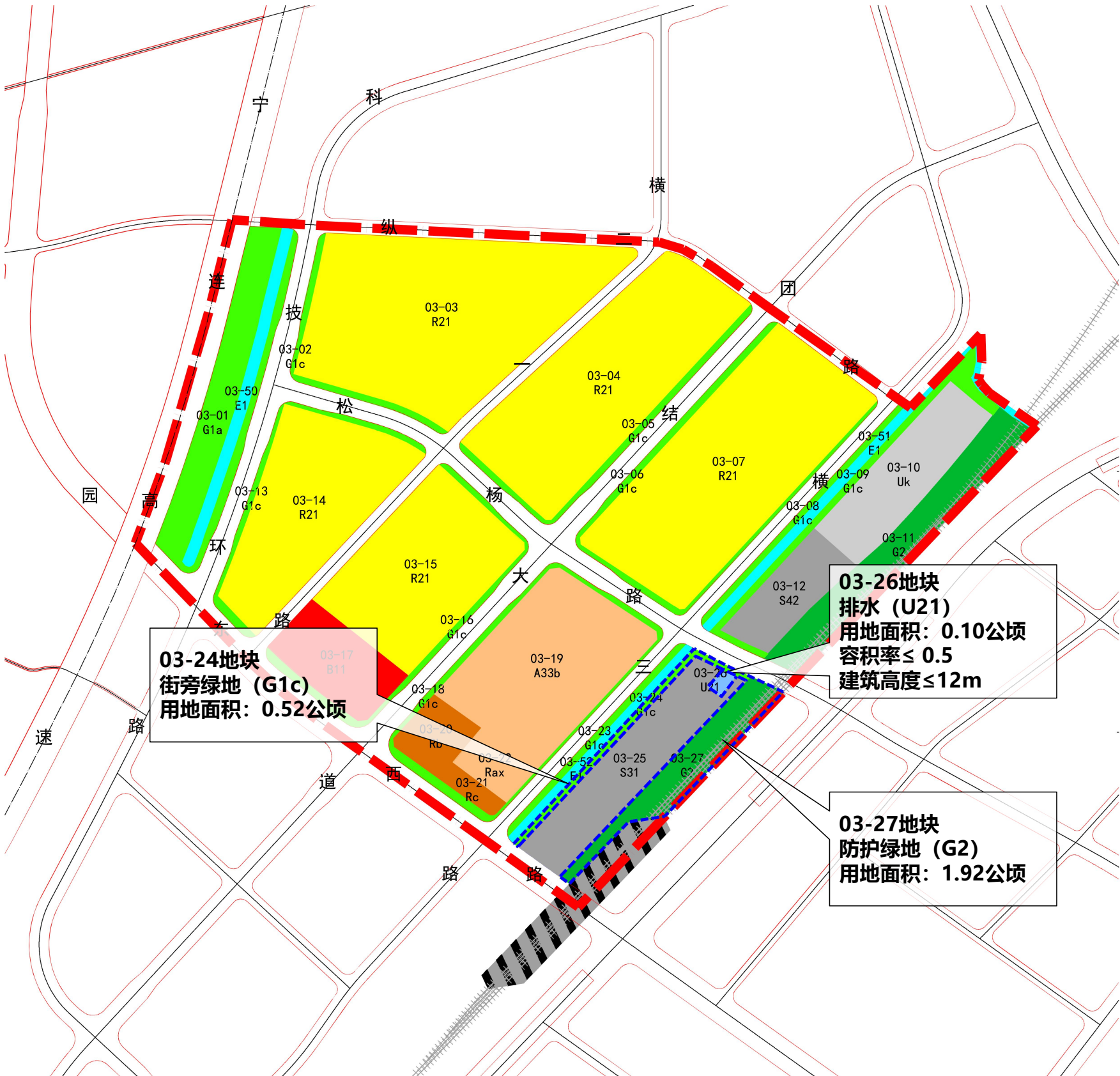
本图则在江北新区的位置



本图则在NJJBb020单元的位置

图则修改内容

用地性质及控制指标。优化03—26地块排水用地（U21）用地边界，用地面积调整为0.10公顷，容积率≤0.5，建筑高度≤12米，并同步优化周边地块边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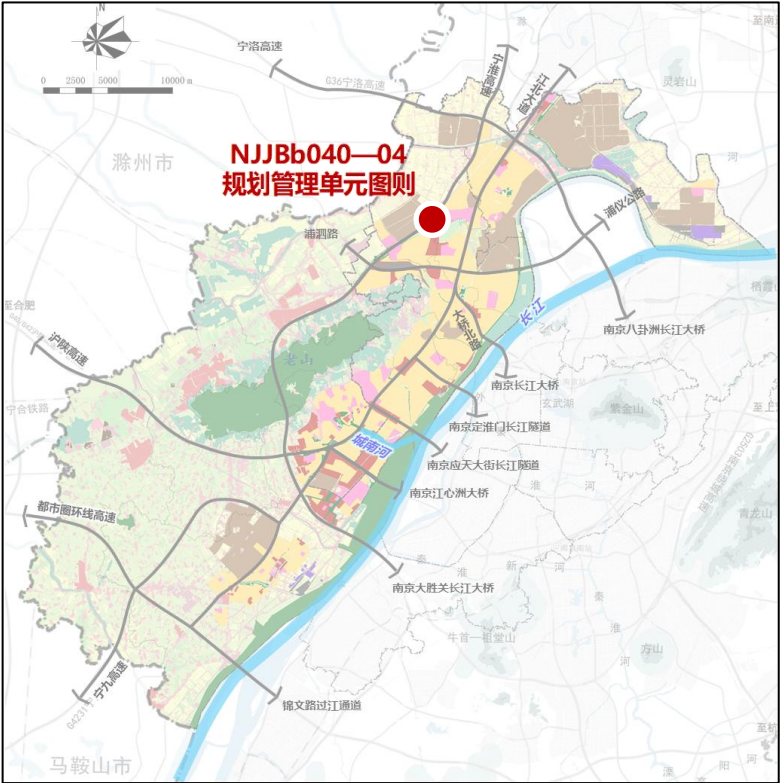


- 图则单元边界
- 修改地块范围

批准单位	南京市人民政府
批准文号	宁政复〔2026〕66号

区位

NJJB040—04规划管理单元图则位于盘城街道，东至浦六路，南至星火路，西至宁连高速，北至永锦路，用地面积约55.48公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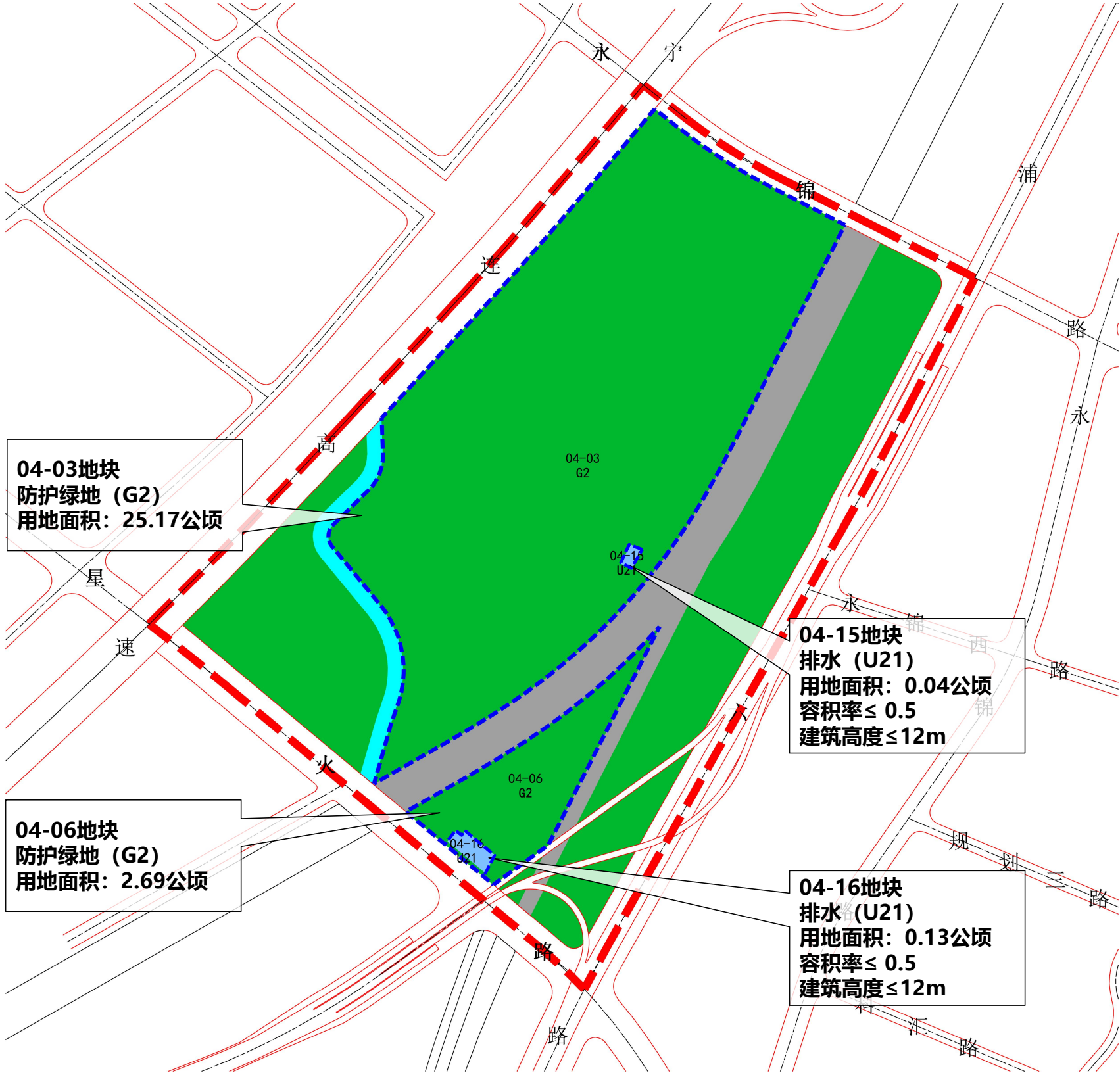
本图则在江北新区的位置



本图则在NJJB040单元的位置

图则修改内容

- (一) 用地性质及控制指标。新增两处排水用地（U21），地块编号分别为04—15和04—16，其中，04—15地块用地面积为0.04公顷，容积率≤0.5，建筑高度≤12米；04—16地块用地面积为0.13公顷，容积率≤0.5，建筑高度≤12米；同步优化周边地块边界。
- (二) 增加条文引导。04-16地块需加强沿药谷大道的建筑立面设计，与周边城市风貌相协调。



- 图则单元边界
- 修改地块范围

批准单位	南京市人民政府
批准文号	宁政复〔2026〕66号